

**关于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
专项鉴证报告**

索引	页码
专项鉴证报告	1-2
前期差错更正情况	1-4

关于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

XYZH/2025CDAA1B0935
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元重工公司)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执行鉴证业务。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5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编制,并保证专项说明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且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是天元重工公司管理层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专项说明发表鉴证结论。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天元重工公司编制的专项说明,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5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天元重工公司披露前期差错更正之目的使用，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谢芳



中国注册会计师：

范海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六日



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对前期业务事项进行梳理发现存在前期差错事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8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9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5号——财务信息更正》等相关规定，对以前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差错更正，差错更正情况说明如下：

一、前期差错更正事项的原因

因拟筹备公开发行股票并到境内证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对前三个年度的财务报表及附注进行了复核，检查前后各期会计政策与估计以及披露口径是否一致。

本公司发现2024年度财务报表附注存在以下披露错误：

- 1) 2024年末存货分类披露存在错误，未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性；
- 2) 2024年末递延所得税负债披露中“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差异原值金额披露错误；
- 3) 2024年末短期借款分类披露存在错误，误将组合借款披露在保证借款中；
- 4) 2024年末所有权受限的资产披露不完整，遗漏质押的应收款项。
- 5) 2024年度关联交易中“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与“关联方租赁”存在重复披露。

本公司未发现2022年度、2023年度存在差错更正事项。

二、前期差错更正事项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要求，本公司对上述事项采用追溯重述法进行更正，调整2024年度相关财务报表附注的披露信息。本次前期差错更正只涉及财务报表附注修正，对财务报表数据不构成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一）存货列报

存货分类别披露更正：



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余额		
	原披露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披露金额
原材料	14,644,846.58		14,644,846.58
周转材料	10,707,054.98		10,707,054.98
在产品	128,352,673.70	13,037,592.15	141,390,265.85
库存商品	50,423,200.63		50,423,200.63
发出商品	15,354,978.73	-14,165,998.78	1,188,979.95
合同履约成本	16,527,873.13	1,128,406.63	17,656,279.76
合计	236,010,627.75	0.00	236,010,627.75

更正后存货科目注释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4,644,846.58		14,644,846.58
周转材料	10,707,054.98		10,707,054.98
在产品	141,390,265.85		141,390,265.85
库存商品	50,423,200.63	5,383,953.53	45,039,247.10
发出商品	1,188,979.95	126,487.48	1,062,492.47
合同履约成本	17,656,279.76	601,836.21	17,054,443.55
合计	236,010,627.75	6,112,277.22	229,898,350.53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增值披露更正：

项目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原披露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披露金额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增值	2,515,235.18	-1,164,124.67	1,351,110.51

更正后递延所得税负债科目注释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允价值增值	1,351,110.51	67,555.53
固定资产折旧一次性税前抵扣	31,576,744.53	4,639,636.99
使用权资产	1,386,955.65	69,347.78
合计	34,314,810.69	4,776,540.30

（三）短期借款

短期借款分类披露更正：



德阳天元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前期差错更正专项说明

借款类别	原披露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披露金额
保证借款	43,000,000.00	-30,000,000.00	13,000,000.00
组合借款		30,000,000.00	30,000,000.00

更正后短期借款科目注释如下：

借款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13,000,000.00	52,700,000.00
组合借款	30,000,000.00	15,000,000.00
抵押借款		14,930,000.00
票据融资借款	4,254,770.00	
短期借款利息	48,397.23	103,261.83
合计	47,303,167.23	82,733,261.83

（四）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根据前述组合借款中包含的质押事项，更正受限资产披露：

项目	年末余额					
	原披露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披露金额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36,572,435.93	34,743,814.13	36,572,435.93	34,743,814.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7,656.35	662,773.53	697,656.35	662,773.53

更正后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注释如下：

项目	年末余额		
	账面原值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货币资金	29,053,876.43	29,053,876.43	保证金
合同资产	36,572,435.93	34,743,814.13	贷款质押
其他非流动资产	697,656.35	662,773.53	贷款质押
固定资产	126,765,774.66	68,125,549.42	抵押贷款
无形资产	33,071,986.02	25,564,041.99	抵押贷款
合计	226,161,729.39	158,150,055.50	—

（五） 关联交易

关联交易之“1.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更正：

关联方简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原披露金额	更正金额	更正后披露金额
智能创新	提供服务	52,807.72	-52,807.72	



注：原披露中智能创新提供服务系关联方租赁，已在附注十二之（二）关联交易之“3. 关联方租赁”中披露，故此处应当删除。

更正后关联交易之 1. 销售商品及提供服务注释如下：

关联方简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智能创新	销售商品	3,781.09	1,278.27
天元机车	提供服务		179,479.64
合计	—	3,781.09	180,757.91

三、 审核审批手续

上述前期差错更正事项，已于2025年12月16日经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更正事项不改变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存在财务造假、财务内控重大缺陷等情形；不影响公司挂牌与终止挂牌、市场层级调整等重要事项的财务申请或实施条件。





营业执照

(副本)(3-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1592354581W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验更多应用服务。

出资额 6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3 月 02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
A座8层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晓英、宋朝学、谭小青

经营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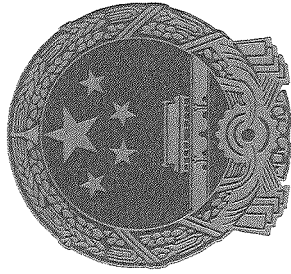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税务服务；破产清算服务；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 年 09 月 22 日

证书序号: 0014624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谭小青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11010136

批准执业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05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1年07月0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信永中和
成都分所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姓名 谢芳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1-12-12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510602197112125965
Identity card No.



姓名: 谢芳

证书编号: 510100023069

合格专用章
(四川)

证书编号: 51010002306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5 年 04 月 14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2017年合格专用章
(四川)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合格专用章
(四川)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7月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7年7月1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20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20日



姓名 范大洋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08-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四川君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
Working unit 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51021319760821167X
Identity card No.



姓名:范大洋

证书编号:510100023089

2010.11.25

合格专用章
(四川)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510100023089

批准注册协会: 四川省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6年12月31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合格专用章
(四川)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合格专用章
(四川)



2006年12月31日